

# 打响食品安全“保卫战”

## 浉河区民权工商所开展市场食品安全检查



图为民权工商所执法人员正在进行执法检查。

**信阳消息** (记者 杨长喜)夏季是食品安全的高发期。5月8日上午,民权工商所联合食药、安监部门对辖区内的食品安全进行检查,保障夏季食品安全。

当天上午,在民权办事处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的带领下,执法人员对民权路东关菜场的几家销售食品的门店进行了检查。检

查发现,这几家门店的情况都不乐观。在一家卖炒面的门店内,执法人员发现,该店面卫生情况很差,炒面随便摆在柜台上,柜台上污迹斑斑,柜台所靠的墙壁也比较脏,该门店也没有台账。在一家卖米粉的店面内,执法人员则发现米粉胡乱堆在一起,而在米粉堆旁,几双鞋子赫然在列;在一家

卖面粉的店面内,执法人员发现该店卫生状况很差,人员健康证也没有放在显眼位置。

针对所发现的问题,执法人员先对其口头进行了通知,要求其限期整改,并提出了整改建议。民权工商所执法人员表示,下一步将加大检查力度,保障市民在夏季能吃上放心食品。



## 商城县苏仙石乡 大力宣传平安建设

**信阳消息** (丁云梦)商城县苏仙石乡紧抓稳定工作不放松,深入平安建设宣传,普及维稳知识,化解社会矛盾,防患于未然,夯实平安建设工作基础。

该乡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,及时调整充实了由7人组成的平安建设宣传工作领导小组,制订年度宣传计划,强化领导,落实责任。年初,在11所中小学校、4个较大集镇和所有景区景点悬挂平安宣传标语83幅,树立固定宣传展板15个,制作宣传小册子1000余本,悬挂灯箱标语牌30个,印发致广大居民平安建设一封信4800份。同时按照矛盾纠纷排查到位、责任落实到位、问题解决到位、工作程序到位的要求,将宣传教育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、重点工作有机结合起来,统筹安排,齐抓共管。通过平安宣传活动,及时发现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9件,成功处理人访信访案件3件,治理交通隐患5起,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## 平桥区王岗乡 确保建筑施工安全

**信阳消息** (田风雷)为有效杜绝各类建筑施工安全事故的发生,确保建筑行业健康有序发展,平桥区王岗乡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,预防为主”的理念,立足当地实际,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做好建筑施工安全工作。

该乡成立建筑施工安全工作领导小组,制订建筑施工安全实施方案,层层分解目标责任,进一步明确乡、村两级责任人,严格实行责任追究制,强力构筑安全责任网络;制定并严格执行建筑安全排查制度,重点对脚手架、模板支撑等方面进行排查,要求设置安全警示牌、佩戴安全帽、系安全带,消除安全漏洞和盲区,并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,提高施工人员自我防范意识;同时加大司法打击力度,严惩执法中建筑施工领域的暴力抗法行为,坚决纠正违规违章现象。

# 违反社区矫正相关法律规定

## 新县一例保外就医人员被收监

**信阳消息** (张 帅)近日,新县保外就医的社区服刑人员苏某,因违反社区矫正相关法律规定,经新县司法局建议撤销保外就医,由河南省信阳监狱收监。

社区服刑人员苏某,于2012年犯盗窃罪,被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,后入监服刑。服刑期间苏某因颅内出血、脑疝、癫痫等病,2014年6月13日由福建省厦门监狱决定准予监外执行,后依法回到原居住地接受社区矫正。

苏某在社区矫正期间,起初能够按时报到、递交病情复查情况,但是自2014年12月之后,苏某未再进行病情复查、报告,司法所、县社区矫正办多次到其家中走访,明确告知违反监管规定的法律后果,苏某仍未按规定进行病情复查。另外其父母反映,苏某现在脾气暴躁,甚至辱骂威胁自己父母,存在危害社会的可能性,苏某家人不愿再为苏某担保。

根据上述情况,新县司法局

社区矫正办公室经过调查取证,决定提请河南省监狱管理局撤销对苏某的准予监外执行。河南省监狱管理局指定由河南省信阳监狱对苏某进行收监。

这是自2012年新县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以来,首例准予监外执行人员因违反社区矫正监管规定被收监执行的案件。同时也再次为社区服刑人员敲响警钟,督促他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,服从配合监管,起到了一定的警示作用。



近日,浉河区文明办将10台崭新的电脑捐赠给东双河镇第一小学,为该校解决了电脑缺乏,新型多媒体教学难的问题,受到了广大师生的欢迎。

杨德建 摄

## 罗山县青山镇 养殖大户走进课堂

**信阳消息** (郭 静)近日,河南农业大学的畜牧专家,为罗山县青山镇双桥村养殖户送来了一堂生动的养猪专业知识讲座。

罗山县青山镇双桥村近年来大力发展生猪养殖业,目前生猪养殖专业户20余家,生猪存栏1万余头。培训过程中,畜牧专家还亲临现场讲解生猪的喂养技巧、疫病监控等方面知识,并一一解答了养殖户提出的饲养过程中遇到的难题,解决了困扰他们的养殖难题,增加了农户们发展生猪养殖的信心。